

# 107學年度 光電系統工程系 碩士班全學程開課時序表

第一學年(107)						第二學年(108)						
科 目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必 修	※專題討論(一)(二)	1	2	1	2	必 修	※論文	3	3	3	3	
	科技英文寫作與研究方法	1	2									
	科技英文語練			1	2							
小 計		2	4	2	4	小 計		3	3	3	3	
選 修	光電工程(一)	3	3			選 修	光電工程(一)	3	3			
	半導體製程技術	3	3				半導體製程技術	3	3			
	光纖元件	3	3				光纖元件	3	3			
	光電子學	3	3				光電子學	3	3			
	光學模擬與設計	3	3				光學模擬與設計	3	3			
	顯示器原理與技術	3	3				顯示器原理與技術	3	3			
	半導體製程整合	3	3				半導體製程整合	3	3			
	發光二極體材料與元件	3	3				發光二極體材料與元件	3	3			
	半導體物理與元件	3	3				半導體物理與元件	3	3			
	固態照明驅動電路技術	3	3				固態照明驅動電路技術	3	3			
	光電工程(二)			3	3		光電工程(二)			3	3	
	薄膜量測技術			3	3		薄膜量測技術			3	3	
	光電元件量測技術			3	3		光電元件量測技術			3	3	
	微光機電系統工程			3	3		微光機電系統工程			3	3	
	發光半導體量測分析技術			3	3		發光半導體量測分析技術			3	3	
	太陽能光伏發電技術			3	3		太陽能光伏發電技術			3	3	
	光纖通信			3	3		光纖通信			3	3	
	光學檢測			3	3		光學檢測			3	3	
	奈米生醫光電技術			3	3		奈米生醫光電技術			3	3	
	光學薄膜			3	3		光學薄膜			3	3	
	電漿沉積技術			3	3		電漿沉積技術			3	3	
	照明技術			3	3		照明技術			3	3	
專利檢索與寫作			3	3	專利檢索與寫作			3	3			
發光二極體照明產品設計與製作			3	3	發光二極體照明產品設計與製作			3	3			

項 目	學分	時數
※專業必修	8	10
一般必修	2	4
專業選修	24	24
合 計	34	38

備註:

- 1.一年級每學期應修習6-15學分，二年級每學期應修習3-15學分
- 2.最低畢業學分：34 學分；含必修學分：10 學分；選修學分：24 學分（選修學分含跨系選修學分）
- 3.系內之選修課程至少21(含)學分以上。
- 4.論文必修6學分，分兩學期排課，待口試通過後一次給予評分。
- 5.本系選修課程不分學年，僅分第一、二學期，由指導老師輔導選課。
- 6.表列選修課程僅供參考，依實際狀況調整。